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台南市安平區建平十七街123號
電話：06-2513568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01日

發文字號：原佃自重字第10912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

主旨：檢送本會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敬請 鈞府准予備查。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4及17條辦理。
- 二、隨文檢附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及簽到簿。

正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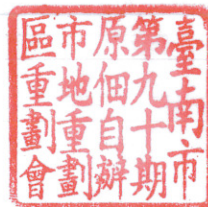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黃勝典

會址：台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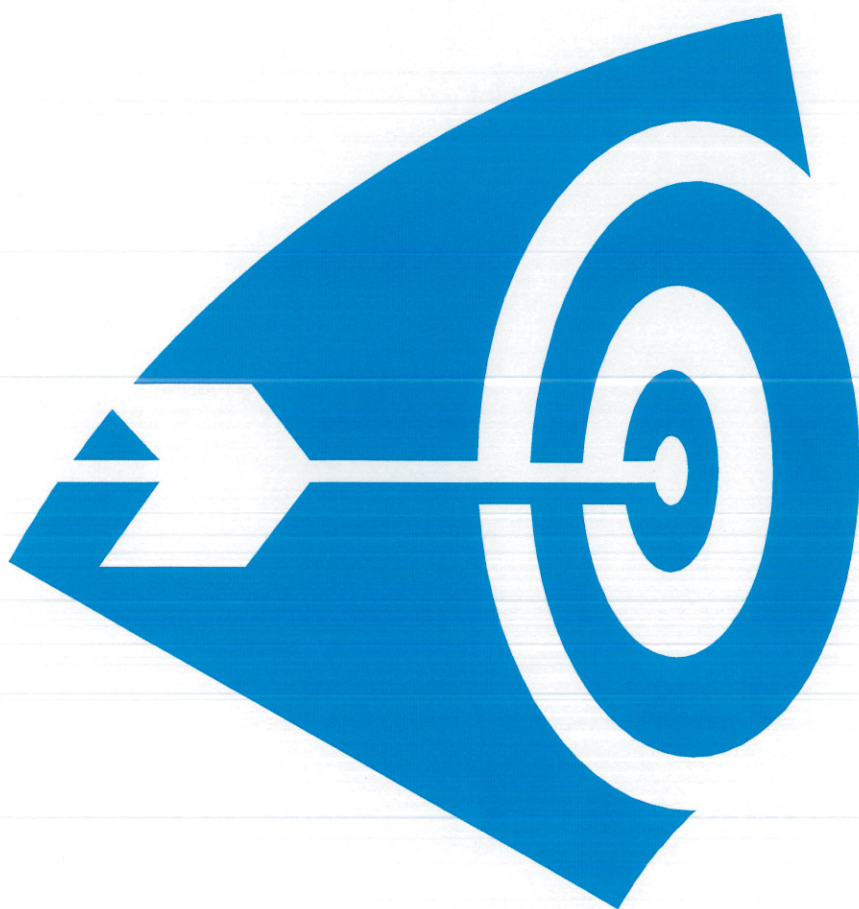
聯絡地址：台南市安平區建平十七街123號

聯絡電話：06-2513568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08 日 下午 3 時 00 分

會議地點：原佃里活動中心(臺南市安南區本原街一段 167 巷 36 弄 46 號)旁鐵皮屋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應到理事人數：7 人，實到理事人數：7 人

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之規定。

會議內容：

- 一、有關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提請理事會決議。
- 二、有關重劃作業進度及工程進度說明，目前辦理土地分配程序及交通維持計畫書重新委請廠商製作(為申請本原街一段道路挖掘使用)。
- 三、經詢問施工單位，後續工程總計需要大約 260 天工作天，除本原街一段工程以外，尚有全重劃區路燈之架設，公園施作，全區道路柏油鋪設等工程。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第一案

一、案由：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

二、說明：

1. 本會已於第二十二次理事會決議不再辦理本原街人行道工程變更設計，仍依審查通過之工程書圖繼續施作本工程。然臺南市政府 109 年 09 月 23 日南市地開字第 1091159988 號函 109 年 09 月 18 日「臺南市第 90 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工程」本原街一段第二期道路工程期程及其他施工事項研商會議結論要求理事會針對人行道取消乙事再提出討論並提送理事會決議。
2.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開發工程科戴維良股長說明，倘若重劃會依原計畫施作後交由市政府辦理變更，經詢問工務局得知短期內並無相關經費可以辦理，有關變更程序重劃會倘若同意廢除人行道，經詢問相關單位大約半年即可辦理都市設計變更審議流程。
3. 經理事長黃勝典詢問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開發工程科戴維良股長，辦理廢除人行道是否會影響土地分配，戴股長表示並不會影響土地分配。
4. 里長莊國隆認為原設計 12 米計畫道路兩側人行道施作後，可通行道路不足八米，未來大車進出不便，恐造成交通問題，另有關廢除人行道路程序，經里長詢問相關單位，大約僅需要 3 個月即可辦理完成。
5. 理事長黃勝典認為原設計 12 米計畫道路兩側人行道施作後，可通行道路不足八米，倘若再有違規停車產生，將無法會車，造成交通不便，倘若辦理人行道廢除申請同時，工程承包商先行施作區內其它工程，則不會影響整體重劃工程進度。

三、辦法：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 條規定辦理。

四、決議：本原街一段人行道工程，經市政府與會人員說明後，理事會決議辦理本原街人行道工程變更設計。理事會總人數為理事7人，實到理事7人，同意理事人數為7人，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 條規定。

黃勝典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十 月 八 日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照片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簽到簿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黃勝典	黃勝典	
郭謝金香	郭謝金香	
陳炳文	陳炳文	
陳梅蘭	陳梅蘭	
黃敏勇	黃敏勇	
黃勝興	黃勝興	
蔡俊堯	蔡俊堯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林	
里長	莊國清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十 月 八 日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

☒ 同意廢除

☐ 不同意廢除

理事簽名：

黃勝典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

☒ 同意廢除

☐ 不同意廢除

理事簽名：郭謝金香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

☒ 同意廢除 ☐ 不同意廢除

理事簽名：

陳昭文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

☒同意廢除 ☐不同意廢除

理事簽名：陳梅蘭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

☒ 同意廢除

☐ 不同意廢除

理事簽名：黃敏勇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

☒ 同意廢除

☐ 不同意廢除

理事簽名： 黃勝興

臺南市第九十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議案 1：本原街一段人行道變更案。

☒ 同意廢除

☐ 不同意廢除

理事簽名：

